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有關自願退市的最新消息

本公告乃由南戈壁資源有限公司（「本公司」）遵照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 13.09 及指引信 HKEX-GL-112-22 第 3.42 段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IVA 部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於 2022 年 4 月 21 日及 2022 年 7 月 29 日（香港時間）之公告（「該等公告」）。除另有說明外，該等公告所使用的詞彙與本公告內所用者具有相同的涵義。

### 退市的生效日期更新

如該等公告所披露，退市的生效日期需待本公司就退市獲得 TSX 及 TSX-V 的批准後方告作實。本公司希望告知其股東及投資者，退市仍需獲得 TSX 及 TSX-V 的上述批准，預計生效日期為 2022 年 11 月底前，而非 9 月中旬。本公司將向股東及公眾人士發佈有關退市的最新進展。

退市是否及何時進行可能存在若干不確定因素。股東如對退市的影響有任何疑問，務請徵求適當的專業意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 僅供識別

本公司將密切監察上述事項的發展，並將於適當時候就上述事項之任何重大進展，以定期公告及／或進一步公告形式知會股東及潛在投資者。

如中、英文兩個版本有任何不相符或差異之處，應以英文版本為準。

承董事會命  
南戈壁資源有限公司  
首席董事  
孫茅

加拿大，2022年9月14日

香港，2022年9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東先生，達蘭古爾班先生及朱重臨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赫英斌先生、孫茅先生及權錦蘭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陳志偉先生及顧嘉莉女士。